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 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全市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三）组织指导全市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

（五）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组织指导全市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拟订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承担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等残疾等级审批并负责伤亡抚恤职责。

（七）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八）负责全市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

列入全市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承办外国在我市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事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指导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军分区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应加强全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2个，分别为办公室、综合业务办公室。

（二）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参公事业单位0家，事业单位2家，名单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行政
2	宁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事业
3	宁安市烈士设施纪念保护中心	事业

三、部门人员构成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编制总数为27个，其中：行政编制7个，事业编制20个，工勤编制0个。实有人员25人，其中：在职人员21人，离退休人员4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1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1人，离退休人员增加0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74.02	一、外交支出	9.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9.5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38.2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6.48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74.02	本年支出合计	2974.0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2974.02	支出总计	2974.02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974.02	2974.02	2974.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8	退役军人事务局	2974.02	2974.02	2974.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8001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974.02	2974.02	2974.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974.03	223.05	2750.98	0.00	0.00	0.00
202	外交支出	9.80	9.80	0.00	0.00	0.00	0.00
20208	国际发展合作	9.80	9.80	0.00	0.00	0.00	0.00
2020801	行政运行	9.80	9.8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9.54	185.56	2723.9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39	26.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8	3.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1	23.1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438.79	0.00	1438.79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4.00	0.00	154.00	0.00	0.00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278.00	0.00	278.00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34.50	0.00	234.5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28.49	0.00	328.49	0.00	0.00	0.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443.80	0.00	443.8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056.52	0.00	1056.52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56.52	0.00	1056.52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76.30	159.17	17.13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53.27	153.27	0.00	0.00	0.0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3	5.90	17.13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54	0.00	211.54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54	0.00	211.54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21	11.21	27.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1	11.2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3	10.8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7.00	0.00	27.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7.00	0.00	27.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8	16.4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8	16.4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8	16.48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974.02	一、本年支出	2974.0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74.02	（一）外交支出	9.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9.5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38.21
		（四）住房保障支出	16.48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2974.02	支出总计	2974.0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974.03	223.05	210.87	12.18	2750.98
202	外交支出	9.80	9.80	9.80	0.00	0.00
20208	国际发展合作	9.80	9.80	9.80	0.00	0.00
2020801	行政运行	9.80	9.80	9.8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9.54	185.56	173.38	12.18	2723.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39	26.39	26.39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8	3.28	3.28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1	23.11	23.11	0.00	0.00
20808	抚恤	1438.79	0.00	0.00	0.00	1438.79
2080801	死亡抚恤	154.00	0.00	0.00	0.00	154.00
2080802	伤残抚恤	278.00	0.00	0.00	0.00	278.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34.50	0.00	0.00	0.00	234.5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28.49	0.00	0.00	0.00	328.49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443.80	0.00	0.00	0.00	443.80
20809	退役安置	1056.52	0.00	0.00	0.00	1056.5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56.52	0.00	0.00	0.00	1056.52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76.30	159.17	146.99	12.18	17.13
2082801	行政运行	153.27	153.27	146.99	6.28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3	5.90	0.00	5.90	17.1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54	0.00	0.00	0.00	211.5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54	0.00	0.00	0.00	21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21	11.21	11.21	0.00	27.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1	11.21	11.21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3	10.83	10.83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38	0.38	0.38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7.00	0.00	0.00	0.00	27.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7.00	0.00	0.00	0.00	2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8	16.48	16.4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8	16.48	16.48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8	16.48	16.4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3.05	210.87	12.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7.53	207.5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5.15	95.15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95.15	95.1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4.48	54.48	0.00
3010201	津补贴	51.96	51.96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2.52	2.52	0.00
30103	奖金	7.11	7.11	0.00
3010301	奖金	7.11	7.1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11	23.1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1	10.91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0.83	10.83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8	0.0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9	0.29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29	0.2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48	16.48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8	0.00	12.18
30201	办公费	3.15	0.00	3.15
30228	工会经费	2.75	0.00	2.75
30229	福利费	0.06	0.00	0.06
3022901	福利费	0.06	0.00	0.0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2	0.00	6.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4	3.34	0.00
30302	退休费	3.28	3.28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2.80	2.80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0.48	0.48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1	0.01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1	0.01	0.00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50.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3
30201	办公费	0.13
30202	印刷费	0.50
30205	水费	0.80
3020501	办公水费	0.80
30206	电费	1.80
3020601	办公电费	1.80
30207	邮电费	0.80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0.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0
30211	差旅费	10.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33.85
30304	抚恤金	432.00
3030401	抚恤金	432.00
30305	生活补助	2280.85
3030502	非编制人员补助	2280.85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00
3030701	离休人员医疗费	21.00
310	资本性支出	1.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2750.98	2750.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59.30	59.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军转干部生活补助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11.14	111.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退役士兵安置支出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966.82	966.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328.49	328.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黑财指（社）【2023】32号 2023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抚恤 补助）省级资金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退役安置支出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89.70	89.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黑财指（社）【2023】32号优 抚对象生活补助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025.00	10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黑财指（社）【2023】33号 2023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黑财指（社）【2023】102号 2023年中央企业军转干部解困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40	10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工作运转经费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139.8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奖励经费	7.1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34.3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16.4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退休人员经费	10	退休费	3.2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0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工资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9.8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0.0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3.15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0.06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工会经费	10	工会经费	2.75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数/ 预算安排数） ×100%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 贴	6.22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数/ 预算安排数） ×100%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工作运转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7.00	组织管理和财务管理健全规范，合理有效使用资金。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等于	8.50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差旅费	大于等于	2.50	万元	10.00
								办公费	大于等于	2.50	万元	10.00
								水电费及部门运转费	大于等于	3.50	万元	1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00	%	5.00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等于	100.00	%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效率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00	%	10.00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328.49	鼓励适龄青年积极踊跃参军，给予义务兵家庭生活基本保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等于	328.49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人数	等于	230.00	人	20.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等于	100.00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兵士兵生活保障水平	定性	增强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00	%	10.00

退役安置支出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89.70	鼓励适龄青年积极踊跃参军，保障退役事务部门退役士兵安置工作顺利开展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等于	89.70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待遇退役士兵人数	大于等于	120.00	人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00	%	10.00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等于	100.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	定性	逐步稳定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率	大于等于	95.00	%	10.00
军转干部生活补助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11.14	保障我市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生活补助发放，保障我市企业离、退休及失业军转干部取暖费的发放，保障我市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住房公积金缴纳，保障我市企业军转干部医疗保险交纳。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军转干部生活补助资金	等于	111.14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离、退休及失业军转干部人数	等于	15.00	人	10.00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等于	85.00	人	1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00	%	10.00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等于	100.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军转干部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转干部满意度	大于等于	100.00	%	10.00

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0.13	保证我单位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各项工作和党组织活动正常开展。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等于	0.13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料费用	大于等于	0.03	万元	10.00
							宣传费用	大于等于	0.10	万元	1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00	%	10.00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等于	100.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本年度党建工作，服务退役军人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00	%	10.00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59.30	稳定军人，促进社会稳定、和谐，为优抚对象按月发放定期生活补助和抚恤金。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等于	59.30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金发放人数	大于等于	0.21	万人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00	%	10.00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等于	100.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基本生活情况	定性	逐步稳定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率	大于等于	95.00	%	10.00

退役士兵安置支出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966.82	保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退役安置工作顺利开展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等于	966.82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待遇退役士兵人数	大于等于	1440.00	人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00	%	10.00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等于	100.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	定性	逐步稳定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率	大于等于	95.00	%	10.00
黑财指（社）【2023】32号优抚对象生活补助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025.00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等于	1025.00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金发放人数	大于等于	0.21	万人	10.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额发放率	等于	100.00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00	%	10.00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等于	75.00	%	5.00	
						全年资金累计支出率	等于	100.00	%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基本生活情况	定性	增强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率	大于等于	95.00	%	10.00

黑财指（社）【2023】33号2023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21.00	保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用于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补助资金	等于	21.00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金发放人数	大于等于	0.03	万人	1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00	%	10.00
							补助资金发放率	等于	100.00	%	10.00
						时效指标	全年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00	%	5.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等于	75.00	%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定性	逐步稳定	/	10.00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保障	定性	逐步稳定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率	大于等于	95.00	%	10.00
					黑财指（社）【2023】32号2023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抚恤补助）省级资金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32.00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金发放人数	大于等于	0.01						万人	20.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额发放率	等于	100.00						%	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00						%	5.00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等于	75.00						%	5.00
全年资金累计支出率		等于	100.00	%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基本生活情况	定性	增强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率	大于等于	95.00						%	10.00

	黑财指（社）【2023】102号2023年中央企业军转干部解困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00.40	对我市企业军转干部发放生活解困补助资金，使其基本困难生活得到改善。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军转干部生活补助资金	等于	100.40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大于等于	81.00	人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00	%	5.00
								补助资金发放率	等于	100.00	%	5.00
							时效指标	全年资金累计支出率	等于	100.00	%	5.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等于	75.00	%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基本生活情况	定性	逐步稳定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转干部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00	%	10.00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负责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负责全市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指导全市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	等于	正向	100%	%	
		质量指标	提升办公效率	等于	正向	100%	%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退役军人相关法律和措施	等于	正向	100%	%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执行率	等于	正向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我市烈士及退役军人工作	等于	正向	100%	%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市委市政府军分区的任务	等于	正向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服务	等于	正向	10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更好的为增加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	等于	正向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人满意度	等于	正向	100%	%	

第三部分 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收入总预算2974.02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424.06万元，增长16.63%，主要原因是：相关标准有提高，项目涉及人员有增减变化。支出总预算2974.02万元，包括：外交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424.06万元，增长16.63%，主要原因是相关标准有提高，项目涉及人员有增减变化。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收入预算2974.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974.02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支出预算2974.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3.05万元，占7.50%；项目支出2750.98万元，占92.5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财政拨款收入预算2974.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974.0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974.02万元，其中，外交支出9.8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09.5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2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4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4.06万元，增长16.63%，主要原因是相关标准提高，项目涉及有人员增减变化。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74.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3.05万元，项目支出2750.98万元。

（一）外交支出（类）国际发展合作（款）行政运行（项）9.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8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在年初预算编制时，将支出功能科目录错，现已调剂至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3.2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万元，增长18.63%，主要原因是统筹外退休工资有增加。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3.1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77万元，增长33.2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养老保险基数上调。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15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4万元，下降26.19%，主要原因是控制预算，人员有增减变化。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278.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98万元，下降1.41%，主要原因是人员有增减变化。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234.5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05万元，下降4.5%，主要原因是人员有增减变化。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328.4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9.22万元，下降23.20%，主要原因是人员有增减变化。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443.8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2万元，下降2.46%，主要原因是人员有增减变化。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1056.5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56.52万元，增长164.13%，主要原因是2023年我市有大量退役士兵待安置，需为其保障待安置期生活补助等。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53.2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6.75万元，增长56.94%，主要原因是2023年我单位在职人数增加，相关待遇标准有提高。

(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3.0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9.64万元，下降46.03%，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十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11.5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2.56万元，增长77.79%，主要原因是本年加入省转移支付资金。

(十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10.8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3万元，增长32.0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医疗保险基数上调。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0.3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3万元，下降79%，主要原因是控制预算，节约开支。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27.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8万元，下降20.12%，主要原因是控制预算，人员有增减变化。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6.4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47万元，增长26.6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住房公积金基数上调。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23.0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10.87万元，公用经费12.18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95.1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63万元，增长15.3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工资上调。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54.4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02万元，增长45.4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工资上调。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7.1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2万元，下降21.26%，主要原因是测算奖金方式更改，奖金下调。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款) 23.11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5.77万元, 增长33.28%,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养老保险基数上调。

(五) 工资福利支出(类)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 10.91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2.71万元, 增长33.05%,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医疗保险基数上调。

(六) 工资福利支出(类)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 0.29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0.07万元, 增长31.82%,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工伤保险基数上调。

(七) 工资福利支出(类) 住房公积金(款) 16.48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3.47万元, 增长26.67%,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住房公积金基数上调。

(八)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 办公费(款) 3.15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0.15万元, 增长5%,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1人。

(九)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 工会经费(款) 2.75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0.58万元, 增长26.73%,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工资上调。

(十)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 福利费(款) 0.06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增长0%, 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

(十一)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 其他交通费用(款) 6.22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0.53万元, 增长9.31%,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十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 退休费(款) 3.28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0.6万元, 增长18.63%, 主要原因是统筹外退休工资有增加。

(十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 医疗费补助(款) 0.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58万元，下降158%，主要原因是控制预算，节约开支。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0.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2万元，增长66.67%，主要原因是发放独生子女费人数有增加。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2750.98万元。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0.1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87万元，下降95.67%，主要原因是控制预算，压缩经费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印刷费（款）0.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0.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

（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1.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万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按照上年度用电情况合理预算。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0.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

（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1.2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8万元，下降85%，主要原因是控制预算，压缩经费支出。

（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10.70万元，比上年

预算增加6.5万元，增长154.76%，主要原因是按照上年度差旅情况合理预算。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抚恤金（款）43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7.98万元，下降4%，主要原因是人员有增减变化。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款）2280.8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03万元，增长0.35%，主要原因是相关标准有提高，人员有增减变化。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2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8万元，下降27.08%，主要原因是人员有增减变化。

(十一)资本性支出（类）办公设备购置（款）1.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需要。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需要。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需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需要。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2.1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6万元，增长11.54%。主要原因是单位有人员增加，涉及相关项目如车补和工会经费等有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采购预算总额1.2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1.2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固定资产金额42.55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部门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1.2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1个，涉及预算金额2750.98万元。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宁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为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完成全市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保障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等11项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 1、数量指标：组织指导全市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等于100%。
- 2、质量指标：提升办公效率，等于100%。
- 3、时效指标：按时完成退役军人相关法律和措施，等于100%。
- 4、成本指标：成本预算执行率，等于100%。

（二）效益指标

- 1、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我市烈士及退役军人工作，等于

100%。

2、社会效益指标：完成市委市政府军分区的任务，等于100%。

3、生态效益指标：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服务，等于100%。

4、可持续影响指标：更好的为部队增加战斗力和凝聚力，等于100%。

（三）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军人满意度，等于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

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外交支出（类）国际发展合作（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反映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含西路军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1954年10月31日前入伍的在乡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反映1954年11月1日试行义务兵役制后至《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实施前入伍、年龄在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的老年生活补助。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

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